

仙等與神級： 《太平經》之仙論與《新境界》之第三神論

劉見成（正涵）
天人文化院教義研究處

摘要

神仙崇拜是道教信仰的核心，是道教不同於其他宗教教義的最顯著之點。修道成仙是道教的宗教理想，「仙」就是所追求的生命最高境界。道教即以追求修道成仙、長生不死為最高目標。仙是人透過某種方式所成就的一種特殊存在樣態，至於此一特殊存在樣態之實質內涵為何，則存在很大的歧見，而形成不同的觀點，然大體而言可歸結為幾種類型。既有葛洪舊身不改的「肉體長生不死成仙」之說，亦有強調身外之身的鍾呂「陽神沖舉」說，杜光庭所謂「生前積德死後成仙」之說，還有全真教王重陽「全真成仙」之論。

《太平經》中所論之仙等說雖紛雜不一，然其主調仍在積學修善不止而得道成仙，這是生前修持即身成就而獲長生不死之果，因此可歸屬於葛洪所謂舊身不改的「肉體長生不死成仙」之說。《新境界》所言之第三神論，則指人死後所成就的從自由神到上帝以下之不同狀態的逐級和子，這些逐級神媒乃生前行善積德所成就之道果，此說實近於杜光庭所謂「生前積德死後成仙」之說。

然而，不管是生前修持即身成就，還是生前修持死後解脫，都展現了「我命在我不由天」這一生命自主奮鬥進取的核心精神。修道成仙（神）的根本就是追求一種生命的轉化超越，成就更高的生命境界。生命超越之道就是超凡、入聖、登真之價值轉化而止於至善的艱辛奮鬥歷程，那是基於生命反思之心靈價值覺醒所啟發的超越性實踐行動，此一超越性的實踐行動時即吾人面對存在困境的拯救之道。此一拯救之道也就是吾人在超凡、入聖、登真的生命價值理念下所進行的存有論上的朝聖。

關鍵詞：修道成仙、仙等、長生不死、第三神論、太平經、新境界

仙等與神級： 《太平經》之仙論與《新境界》之第三神論

劉見成（正涵）

一、引言

神仙崇拜是道教信仰的核心，是道教不同於其他宗教教義的最顯著之點。修道成仙是道教的宗教理想，「仙」就是所追求的生命最高境界。道教即以追求修道成仙、長生不死為最高目標。

「仙」或「神仙」確實可以說是道教信仰的核心觀念，但它同時也是意義最紛雜、最曖昧不清的觀念。一般習慣於叫「神仙」，然「神仙」為「神」與「仙」之合稱，二者雖有其共通之處，實則亦有其殊異的內涵。

何謂「神」？《說文解字》云：「神，天神引出萬物者也。」¹依許慎之釋義，「神」指「天神」，是先天地而為引出萬物之創造與主宰者。《說苑·修文篇》曰：「神靈者，天地之本，而為萬物之始。」²此天地之本而為萬物之始的「神靈」實即《說文解字》「天神」之義。

「仙」相對於引出萬物之「天神」，它指的是一種特殊存在的人。「仙」自古作「亼」，《說文解字》謂：「人在山上，從人從山。」³「亼」是象形字，表示人在山上的樣貌。引申而言，「亼」似乎有一種遠俗高舉入山，超凡脫塵之意。「仙」字古亦作「僊」，《說文解字》解釋為：「長生僊去。」⁴東漢劉熙《釋名》卷三〈釋長幼第十〉曰：「老而不死曰仙。仙，遷也，遷入山也，故其制字人傍作山也。」⁵《釋名》將《說文解字》中「亼」、「僊」二字之釋義融合而說「仙」義：入山而長生不死者即為仙。《說文解字》又釋「真」：「僊人變形而登天也。」⁶此義乃進一步描述仙長生不死之特徵，亦即變形登天而成真，故「仙」又稱「仙真」。

人生自古誰無死，必有一死之人能得長生不死而成仙，實超乎事理常情之外，誠不可思議，亦難以想像。《易·繫傳》云：「陰陽不測之謂神。」⁷《孟子·盡心下》云：「聖

¹ 《說文解字校訂本》（南京：鳳凰出版社，2004年），頁2。

² 劉向，《說苑》，《中國子學名著集成》（026）（台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出版，1977年），頁597。

³ 《說文解字校訂本》（南京：鳳凰出版社，2004年），頁230。

⁴ 前揭書。

⁵ 《釋名疏證補》（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96。

⁶ 《說文解字校訂本》（南京：鳳凰出版社，2004年），頁231。

⁷ 馬恆君，《周易正宗》（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年），頁500。

而不可知之之謂神。」⁸必死之人卻能成仙而得長生不死，實乃莫能測、不可知之神奇玄妙，仙甚神妙，故驚奇讚嘆而稱之為「神仙」。神為仙之修飾詞，形容其神奇玄妙不可測度。

以上所引有關神仙之釋義，基本上反映了漢代神仙信仰的一般意蘊。「仙」是人透過某種方式所成就的一種特殊的存在樣態，它的顯著特徵是長生不死，在本質上乃不同於作為天地之本而引出萬物的「神」，也不同於終有一天必死的「凡夫」。

本文之旨趣在於探究《太平經》仙論與《新境界》第三神論之異同及其哲學義涵。

二、《太平經》之仙論

《太平經》的成書早於道教的正式成立，但道教在成立之後就把這部書做為它的經典。⁹因此，此書乃成為流傳至今最早的道教經典。¹⁰

《太平經》又稱《太平清領書》，原一百七十卷，分甲至癸十部，每部十七卷。今本甲乙辛壬癸五部全佚，其餘五部亦有殘缺，僅存五十七卷。該書非出於一時一人之手，而是由於長期敷衍擴充而成卷帙浩繁、內容龐雜的著作。書中既講天人之道，陰陽五行、符籙禁咒、神仙鬼物、治病占驗，亦講治政之道、倫理之則、周急救窮之事，觀點十分駁雜。范曄《後漢書·襄楷傳》中說它「以陰陽五行為家，而多巫覡雜語。」¹¹葛洪《神仙傳》則說該書「多論陰陽、否泰、災眚之事，有天道、地道、人道，云：『治國者用之，可以長生。』此其旨也。」¹²「治國者用之，可以長生」，《三洞群仙錄》卷三作：「治國者用之，可以致太平；治身者用之，可以長生。」¹³《太平經》一書，它既是為政致太平之書，又是治身保長生之書，二者可說是該書的二大宗旨，《道藏目錄詳註》即稱：「內則治身長生，外則治國太平。」¹⁴

關於《太平經》一書中的長生之道，葛洪《神仙傳·宮嵩》中記載，於漢元帝時，于吉得仙授《太平經》，于吉行之得道成仙，乃以此書交付宮嵩，宮嵩依經修行，亦得仙去。¹⁵而在唐王松年《仙苑編珠》卷中則引《神仙傳》佚文，記述帛和授于吉素書二卷，謂曰：「此書不但癒疾，當得長生。」于吉受之，乃《太平經》也，行之疾癒，並

⁸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頁334。

⁹ 湯一介，《魏晉南北朝時期的道教》，東大圖書公司，1991，頁19。

¹⁰ 任繼愈主編，《中國道教史》（上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1，頁19。

¹¹ 轉引自俞理明，《太平經正讀》〈序〉，巴蜀書社，2001，頁2。

¹² 周啓成注譯，《新譯神仙傳》，三民書局，2004，頁236。

¹³ 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第四十五冊），華夏出版社，2004，頁289。

¹⁴ 白雲霽，《道藏目錄詳註》，收於丁福保編，《道藏精華錄》（第一卷），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頁375。

¹⁵ 周啓成注譯，《新譯神仙傳》，三民書局，2004，頁236。

得長生。¹⁶於此可見，說長生成仙為《太平經》一書之一大要旨，當不為過，而其中所述的神仙系統則是道書中最早出現的。¹⁷

《太平經》一書將人到神仙分為幾個不同等級，在《太平經鈔癸部》〈賢不肖自知法〉中說：

夫人，愚學而成賢，賢學不止成聖，聖學不止成道，道學不止成仙，仙學不止成真，真學不止成神，皆積學不止所致也。¹⁸

在此將人神等級分為七等：愚→賢→聖→道→仙→真→神，藉由努力學習可以層層遞進。《太平經鈔丁部》〈分別九人決第九十七〉中說：

奴婢賢者得為善人；善人好學，得成賢人；賢人好學不止，次聖人；聖人學不止，知天道門戶；入道不止，成不死之事，更仙；仙不止入真；成真不止，入神；神不止，乃與皇天同形。¹⁹

又言：

奴婢順從君主，學善能賢，免為善人良民，良民善人學不止成賢人，賢人學不止成聖人，聖人學不止成道人，道人學不止成仙人，仙人學不止成真人，真人學不止成大神人，大神人學不止成委炁神人。²⁰

此分人神之級為九等：奴婢→善人（良民）→賢人→聖人→道人→仙人→真人→神人→與皇天同形。依上所引經文，兩相對照，「神人」又可稱「大神人」，「與皇天同形」者則指「委炁神人」。在此亦獲得一些進一步的訊息，道人「知天道門戶」，而仙人則已「成不死之事」，最高的委炁神人則是「與皇天同形」。

而在《太平經鈔丙部》〈分解本末法第五十三〉中更將級別分為十等，其言：

人或生而不知學問，遂成愚人。夫無知之人，但獨愁苦而死，尚有過於地下，魂魄見事，不得遊樂，身死尚不得成善鬼。今善師學人也，迺使下愚賤之人成善人；

¹⁶ 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第四十五冊），華夏出版社，2004，頁 254。

¹⁷ 任繼愈主編，《中國道教史》（上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1，頁 23。

¹⁸ 俞理明，《太平經正讀》，巴蜀書社，2001，頁 10。

¹⁹ 同上，頁 189。

²⁰ 同上，頁 189-190。

善善而不止，更賢；賢而不止，迺得次聖；聖而不止，迺得深知真道；守道而不止，迺得仙不死；仙而不止，迺得成真；真而不止，迺得成神；神而不止，迺得與天比其德；神神而不止，迺得與元氣比其德。²¹

此十等即：愚人→善人→賢人→聖人→道人→仙人→真人→神人→與天比其德之神人→與元氣比其德之神人，在此將神人更加細膩地分為神人、與天比其德之神人、與元氣比其德之神人之三等。若總括稱之為「神人」，則共分八等。

依《太平經》所言，原則上人人皆可成為神仙，只要積學修善不止而得道即可。《太平經鈔戊部》〈真道九首得失文訣第一百七〉中即言：

人無道之時，但人耳；得道則變易成神仙。²²

人未得道時只是凡夫，一但得道就成神仙了，得不得道是為成仙之關鍵。在《太平經鈔壬部》〈八人能受三道服食決第二百八十八〉中更指出：

上古第一神人，第二真人，第三仙人，第四道人，皆象天得真道意。眩目內視，以心內理，陰明反洞於太陽，內獨得道要。²³

在此段經文中明白指出，神人、真人、仙人、道人「皆象天得真道意」、「獨得道要」。這充分說明了「道人」以下之各級存在（愚人、善人、賢人、聖人），都還只是未得道的凡人，只有「道人」以上的存在（道人、仙人、真人、神人）才是得道的神仙。吾人可稱此為《太平經》中「廣義的仙」，它包含了道人、仙人、真人、神人等得道之人。而神仙人等級中所稱的「仙人」，則是「狹義的仙」。「仙人」比「道人」高一等，二者皆為得道之人，然「道人」尚未得不死之果，「仙人」則已成不死之功，而為其區隔性特徵。「道人」僅得道但仍有死，「仙人」則得道而不死。前引《太平經鈔丁部》〈分別九人決第九十七〉中言：「入道不止，成不死之事，更仙。」《太平經鈔丙部》〈分解本末法第五十三〉中亦言：「守道而不止，迺得仙不死。」足證此義不差。

然《太平經》中的觀念並無嚴格的邏輯一致性，有些地方提到似乎只要能夠「盡天年」，也可視之為仙之特質。《太平經鈔己部》〈上書十歸之神真命所屬訣第一百四十九〉中言：

²¹ 同上，頁 77。

²² 同上，頁 233。

²³ 同上，頁 541。

古始學道之時，神遊守柔以自全，積德止道致仙，乘雲駕龍行天門，隨天轉易若循環。真人專一，老壽，命與天連。……………仙無窮時，命與天連。²⁴

文中「真人」與「仙」同義，泛指神仙，即「廣義的仙」，其特徵為「老壽，無窮時，命與天連」，亦即「壽與天齊」。

但也有以「超越天年」方為神仙之說。《太平經鈔己部》〈五壽以下被承賓災決第一百四十三〉中言：

天受人命，自有格法。天地所私者百三十歲，比若天地日相推，有餘閏也，故為私命，過此者應為仙人。天命上壽百二十為度，地壽百歲為度，人壽八十為度，霸壽以六十為度，忤壽五十歲為度。……………人生各得天算，有常法，今多不能盡其算者。²⁵

文中指出，天受人命，故人生壽夭各有其天算，天命最高以一百二十歲（或一百三十歲）為上限。《太平經》一方面悲嘆常人多無法盡其天年，一方面又標舉能夠超越天命者則可以成仙，非必長生不死方是。

此外，尚值得一提的，是《太平經》中除了從長生不死的立場揭示仙之內涵之外，也隱含了「純陽為仙」的觀念。《太平經鈔辛部》〈不效言成功第一百二十一〉中言：

夫陽極為善，陰極為惡；陽極為仙，陰極殺物；此為陰陽之極也。²⁶

「純陽為仙」的觀念，後為鍾呂所重，而有進一步之闡發，乃成為仙之另一重要義涵。

三、《新境界》之第三神論

《新境界》一書乃涵靜老人李玉階（1900-1994）所著，後來成為天帝教之基本教義。綜觀涵靜老人李玉階一生，從二十歲初習靜坐，三十歲皈依天德教門下²⁷，後於三

²⁴ 同上，頁 332。

²⁵ 同上，頁 327。

²⁶ 同上，頁 513。

²⁷ 天德教為民國初年的一個道派，創教教主為蕭昌明（1892-1942），早年隨雲龍至聖歸隱於湘西深山修煉，得道後下山於湘鄂一帶傳道，承雲龍至聖技法以濟世，主張融合儒、道、佛、耶、回五教精義，倡宗教大同之精神，創廿字真言以濟世化人。廿字真言為：「忠、恕、廉、明、德、正、義、信、忍、

十七歲歸隱華山修道八年，四十一歲完成《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一書，來台後以七十八歲高齡成立「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大力推廣「中國正宗靜坐」，八十歲復興天帝教受命為首任首席使者，弘揚天帝宇宙真道，直至九十四歲證道歸真，一生道緣甚深。

28

涵靜老人之傳道活動，可以「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之成立為其分水嶺，之前乃積厚醞釀期，之後是建業闡揚期。「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於1978年成立時，涵靜老人有一重要講話，闡明立社宗旨：

我們的目標：使宗教哲學與科學研究相結合。就是要用科學方法來研究和整理宗教哲學，用宗教精神來溝通和促進科學發展，以期達成心物合一。

我們相信：由於追求真理，宣揚宗教，期求人類在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相結合中，使人類在物質生活上，脫出縱欲、玩物、暴亂與恐怖的末日。使人類在精神生活上，以人類的智慧，在最高的形而上領域中，與多度空間的超人類智慧的境界合一，而達成天道人道合德的天人合一。

我們追求：基本上可分為兩方面：在消極方面，是為宗教哲學與神學探尋科學的根據。例如「敬上帝」、「信神」、「祭祖先」，究竟是根據什麼？又能達成些什麼？從而破除迷信，建立正信，從學術上創造宇宙的生命，而不是毀滅。在積極方面，我們要為科學培養精神，以期科學不被誤用或濫用，從學術上增進人類的生活，而不是危害。

我們承諾：我們不褒貶任何宗教或宗派，亦無意建立新興的宗教。正如同我們對於各種科學的態度，一樣的客觀。我們在工作上，自然需用比較研究和綜合研究的方法；在原則上和精神上，更要堅持客觀與正確的要求。

我們的最後理想，通過客觀的、正確的、系統的研究與探討，所獲致的結論，終將促進宗教大同、世界大同和天人大同，最後最高境界的實現。²⁹

公、博、孝、仁、慈、覺、節、儉、真、禮、和」，此為天帝教之基本教義亦為信眾之人生守則。

²⁸ 涵靜老人李玉階先生之詳細生平事蹟，請參見劉文星，《李玉階先生年譜長編》，帝教出版社，2001。

²⁹ 〈迎接宗教哲學與科學相結合的時代—為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成立獻詞〉，收於《天聲人語—涵靜文存》，中華民國宗教哲學研究社出版，1987，頁317。

此一成立獻詞可以說是涵靜老人基本思想立場與行動綱領的明白宣示，扼要可歸結為兩點：（一）促使宗教哲學與科學之結合，（二）追求宗教大同、世界大同與天人大同之最後最高境界之實現，這兩點標舉了天帝教的宗教理想。然此基本思想立場與行動綱領，其實乃奠基於三十七年前歸隱華山時透過天人交通所完成的《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一書。³⁰

《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一書之思想要旨有三：

- 一、認識宇宙人生的新境界；
- 二、如何使人開拓生存競爭的思想領域；
- 三、共躋世界於和平大同之境。³¹

要旨一揭示了帝教人生的終極境界；要旨二彰顯了帝教的生命奮鬥哲學，即「向自己奮鬥、向自然奮鬥、向天奮鬥」的三奮思想；要旨三則標舉了帝教的和平觀，即「世界大同、宗教大同、天人大同」的三同思想。涵靜老人所高舉之「宇宙人生的新境界」，他稱之為「宇宙境界」，此為人生所能追求的最高境界，此境界以「天人合一」、「聖凡平等」為標的。³²既有「宇宙境界」此一最高境界之追求，即突顯吾人生命有其超越性的終極關懷，此生命超越之道其最後最高的目標就在於達成「宇宙境界」的終極理想：以宇宙為家。《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一書的根本宗旨即在於此：闡明宇宙人生之究竟。而闡明宇宙人生之究竟，終極而言，其目的是要安頓吾人生命之究竟，亦即了斷生死，徹底解決生死大事，也就是在天帝宇宙真道中安身立命。涵靜老人說：

地球上自有人類以來，大家所關心而得不到究竟的問題，是生命的來源、生命的歸屬、生命的究竟為何？歸結起來就是生與死的問題。凡是生物都是必生必滅，這是宇宙造化的原理。有生有死，死而復生，是一個輪迴，一個究竟，所以生死是一件大事。而天帝教就是要告訴同奮，生從哪裡來？死到哪裡去的生命究竟。

33

³⁰ 此書完成於歸隱華山修道之時，最早於民國三十三年在西安出版發行，來台後於民國五十年易名《新境界》在台北市再版發行，民國六十九年天帝教成立後被奉為該教教義。

³¹ 《新境界》〈緒論〉，帝教出版社，2000 三版三刷，頁 8。

³² 同上書，頁 4。

³³ 《涵靜老人言論集》（一），帝教出版社，2005，頁 231。天帝教信眾彼此之間互稱「同奮」，義指在修道共同奮鬥：向自己奮鬥、向自然奮鬥、向天奮鬥。

在《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一書中所呈現的是一種二元的宇宙生命觀：物質的自然觀與精神的人生觀，而其理想則是，在物質生活的基礎上提昇精神生活。宇宙間構成物質的最終成分是「電子」，依其所荷陰陽電子數量之多寡而定其精粗大小之區別。然在任何物質中，若僅有「電子」而無「和子」，即無生機，即不能成爲生物。故「電子」僅表示宇宙中一切自然現象中之一面，即係陰性的、靜態的、被動的、自然的、機械的、無生機的，宇宙間若僅有「電子」而無「和子」，就呈現最單純的自然現象，即動植礦物均無法產生。³⁴

宇宙間構成物質的另一種最終成分爲「和子」，此種原素瀰漫於大空之間，在人體中即是道家之所謂「性靈」；佛家之所謂「阿賴耶識」；耶回二教之所謂「靈魂」；在動物中即是生命；在礦植物中即是生機。換言之，和子即是代表宇宙一切現象中之屬於陽性的、主動的、自由的、自覺的原素。³⁵也就是此一陽性的、主動的、自由的、自覺的原素—「和子」，攸關生命之究竟問題，而爲其思想之關節所在。

依《新宗教哲學思想體系》的宇宙生命觀，人的生命由和子（精神、性靈）與電子（物質、軀體）所構成。死亡就是和子與電子之分離，人死（身體死亡）之後即成和子，隨即進入靈的境界（靈界）。所謂「靈界」，即生物逝世後所進入之無形的境界也。³⁶人死之後進入靈界之和子又分兩種，一爲「自由神」，另一爲「自由和子」。「自由和子」即生前沒有經過修煉之和子，此爲一般所稱之「鬼」。因其生前不修，沾染太多因電子，其體沉重，又不合在靈界生存之條件（無功德、無智能，因其不修之故），而淪爲飄蕩無常之悲慘命運。「自由神」則是生前有修之和子，因其有修而所沾染之陰電子較少，體質清輕活潑，得在靈界之中自由飛旋而無所苦，命運大不相同。修道的目的在了斷生死，也就是要在生前培養死後在靈界生存的條件，修行之基礎即在於「當其生前，即陽電勝於陰電。」³⁷生前若不修，死後已無能爲力，注定輪迴之命運。生前有修死後成「自由神」者，死後仍得以繼續修持精進，上達更高之境界。這就涉及涵靜老人所主張的「第三神論」思想，這是其探究宇宙人生新境界的一個重要結論。

涵靜老人是以人類對神權之認識作爲其神論的依準，而有「第一神論」、「第二神論」與「第三神論」的說法。何謂「第一神論」？

古代民智未開，科學尚未發達，人類對於各種變化莫測之自然現象，凡無以名之者，皆謂神力之所使。故神權之第一時代，即爲神權至高無上之時代，舉凡日月

³⁴ 《新境界》〈第一章宇宙之本體〉，頁 13-15。

³⁵ 同上，頁 15-16。

³⁶ 《新境界》，頁 69。

³⁷ 同上，頁 72。此說可以說是傳統陰盡陽純之「陽神觀」的當代表式。

星辰、山河大地、動植礦物之現象，無不認為神靈之創造與表現。³⁸

何謂「第二神論」？

此後民智漸開，哲學發達，乃有第二神論之認識。所謂第二神論者，即神為人類之救贖，其威權至高無上，凡人之功過皆可由神之喜怒而獲得善惡之報償，上干天怒，則災難迭至；上得天心，則大罪可赦。³⁹

在「第一神論」與「第二神論」論述的基礎上，進而論及「第三神論」，其言曰：

凡第一神論及第二神論，其主要之點咸謂神權萬能，前者認為神為獨裁而不容置辯，後者則神為人類之救世主；前者之神如暴君，後者之神如慈父，要之皆為一種「唯神論」。至第三神論，則信神權之極限不過可為自然與物質間之一種媒介，神乃是執行上帝旨意之天使，不獨不能創造自然，即神之本身，易並受自然之支配，惟具有方法足以避免之而已。⁴⁰

涵靜老人更明白指出：「第三神論者，謂神權之第三時代也，亦現在科學所見之神權的現象也。」⁴¹進而並總結三種神論而特別強調：「第一神論為創造之神，第二神論為救贖之神，第三神論為媒介之神（媒自然介物質），唯有第三神論之性質始為神之真相，其他皆幻想也。」⁴²

依上所述，「第三神論」中所謂的「神」，既非創造之神，亦非救贖之神，其權限只是作為自然與物質間的一種媒介，也只是執行上帝旨意的天使，故又稱為「神媒」⁴³，或即稱之為「神佛」⁴⁴。如上所言，神也就不是一般所知解的高高在上擁有絕對權威的

³⁸ 同上，頁 100。

³⁹ 同上，頁 100-101。

⁴⁰ 同上，頁 101。

⁴¹ 同上，頁 100。

⁴² 同上，頁 102。

⁴³ 《新境界》〈緒論〉：「上帝為維持宇宙自然律之最高執行者，具有無窮盡之能量，施予各太陽系熱能與光，藉之維繫全宇宙和子一性靈之生生不息。……在此自然界生化不息，精神物質同樣不滅之循環過程中，上帝於自然與物質間自有運用媒介自然與物質之權威，並指揮逐級神媒施用「壓」「挾」之神能力」……此神媒者，即本書所述之第三神論也。」（頁 6-7）文中所述「逐級神媒」之言，乃第三神論之重要義涵，應予特別留意，後文詳述。

⁴⁴ 《新境界》〈第五章第三節神的權威〉：「上帝者，全宇宙間性靈之主宰，為調和自然律之最高執行者。神佛者，執行上帝旨意之天使也。神佛根據天理，運用自然之條件，而為人類及天地間之媒介。」（頁 90）

上帝，而是人可以達到的一種生命境界—「神的境界」⁴⁵。總而言之，「第三神論」所謂的神「是人類修證而成，是在世追循上帝所管轄之自然律者。」⁴⁶如此說來，神也是人，就源起而言，人神之間並無根本上的不同。所不同的是，神是一個修行有成就的人，因而乃稱之為「神」而不再稱之為「人」。⁴⁷涵靜老人總結此義言：

蓋神之與人既為同一之電源所形成，則除有程度上之差別外，自無根本上之不同。若無根本上之不同，則自然同等。人類所以不及神者，智慧之不及，修養之不及，非根本之不及也。故佛曰：「眾生皆有佛性。」本書則曰：聖凡同源 凡聖同基 其基其源 在於旋和

把握旋和 向天奮鬥 苦煉艱磨 超凡入聖

神者人也。人為靈之基，聖乃人修成。神聖無足畏懼，仙佛原非尊高，盡憑凡軀自我培養磨煉奮鬥超創而成，故曰：「聖凡平等！」⁴⁸

此「神者人也」的「聖凡平等」之義乃先生探究宇宙人生新境界的另一個重要結論。顯見「神」是人可以修證的生命境界，所謂「神的境界」乃人們超凡入聖的修行道果。此義的最後結論是：「所謂神佛也者，亦不過比較人類具有更高之經驗智慧及能力，而具有更多之方法及技術以超制大自然律之性靈耳。」⁴⁹而「神媒之所以能具有超制自然律之功能，亦無非生前修持所得之結果而已。」⁵⁰

進一步細究「第三神論」中所言之「神」，其內涵實有廣狹二義。「狹義之神」指的是所謂的「自由神」，這是生前有修行至某種程度的和子。⁵¹至於「廣義之神」，則在「狹義之神」的基礎上，包含更廣，乃形成一有層次的逐級不同之「神的境界」。《新境界》一書言：

⁴⁵ 同上書，頁3。

⁴⁶ 同上，頁102。

⁴⁷ 依天帝教神律系統教義而言，分為三大系統：先天神之靈能幻化系統、炁化神之應元調和系統、後天神之修持淨化系統。（參見《天人文化新探討》（第一集）第三部〈神律系統之探討〉，天帝教天人研究總院，1996）「第三神論」之「神」僅指由人修持而成之後天神。

⁴⁸ 《新境界》〈第六章第一節聖凡平等之意義〉，頁103-104。

⁴⁹ 《新境界》〈第五章第一節靈的境界〉，頁73。

⁵⁰ 《新境界》〈第五章第四節精神之鍛鍊〉，頁99-100。

⁵¹ 人的生命由和子與電子所構成。死亡就是和子與電子之分離，人死（身體死亡）之後即成和子，隨即進入靈的境界（靈界）。人死之後進入靈界之和子又分兩種，一為自由神，另一為自由和子。自由和子即生前沒有經過修煉之和子，此為一般所稱之「鬼」。因其生前不修，沾染太多因電子，其體沉重，又不合在靈界生存之條件（無功德、無智能），而淪為飄蕩無常之悲慘命運。自由神則是生前有修之和子，因其有修而所沾染之陰電子較少，體質清輕活潑，得在靈界之中自由飛旋而無所苦，命運大不相同。「普通所謂神者，即此種自由自在之『自由神』是也。」（《新境界》，頁72）生前有修，死後方得成為自由神，不外四大標準：（一）生前有功德於世者，（二）生前有貢獻於人類社會者，（三）忠孝節義者，（四）具有智慧之善良者。（《新境界》，頁72）

此宇宙之間，一切均受自然律之支配，即生命亦不能逍遙於「道法自然」之外。然生命者，和子也，亦性靈也。和子與性靈之非屬虛無飄渺之氣體，而亦為一種高級化學元素之組合。和子既能保持其知覺及智慧，則和子之生命自有其繼續發展之能力，甚至於足以凌駕自然律之支配而逍遙於其拘束之外。此種具有自我奮鬥能力之和子，即為「神」。神者，具有不受自然律支配能力之高級和子之總稱也，其奮鬥之方式及成效，亦有其不同之等級，皆依其自我奮鬥之程度而達到之。要之，凡能免除其電子之拘束而達到高級真陽（係屬鐳性）之境界者，即具有最大之能力；反之，即為依次遞減其電子量之電體的神類。⁵²

「廣義之神」即是指「具有自我奮鬥能力之和子」，這包含「狹義之神」的自由神在內。這些具有自我奮鬥能力之和子，依其奮鬥之方式及成效而形成不同等級電體之「神的境界」。此神級由低到高分別為：自由神（陰陽電各半）→天君（陽電較多）→聖（玄電—陽電更多）→天尊（正陽—陽電最多）→仙菩薩（氣陽—同佛）→佛（真陽—鐳質較少）。⁵³這些層級不同、能力各異的諸多「神的境界」，皆可由人修行而逐級淬煉提昇達成，它們都是「心靈與物質蛻變之現象」⁵⁴，雖說愈高的境界愈不易達成，然皆為「人類努力向善之結果所造成」⁵⁵，是故離惡向善之道德修養於修行至關重要。至於修証成神的方法，涵靜老人指出不外三種：

- 一、立功德於世，逝後即為自由神。
- 二、增加親力，引來其所親近之神佛的和力，而得昇至較高之境界。
- 三、鍛鍊精神，以求自力達到適應其逝後之新的自然環境之理想，而依其修持力之大小，逝後進入不同之境界。⁵⁶

修證之基本至少在求死後得成「自由神」，蓋所謂高級之神佛亦不過是較人類具有更高之智慧能力，而具有更多之方法以超制大自然之性靈，「自由神」乃初具這種能力而具備死後於零界生存之條件，「自由和子」則無此能力，故無超脫之可能。是故，生前必須修行，（一）有功德於世者，（二）有貢獻於人類社會者，（三）忠孝節義者，（四）具

⁵² 《新境界》〈第四章生命之究竟〉，頁 57。

⁵³ 此是以神之等級而論，若是和子之等級則為：普通和子（少陽—只有少數陽電）→自由神→天君→聖→天尊→仙 / 菩薩→佛→上帝（炁陽—純鐳質之陽電）。然普通和子陰電太重不足以稱為神，而上帝乃「最後之神」，非人所能修煉而成，故二者不在神級之列。

⁵⁴ 《新境界》，頁 78。

⁵⁵ 同上。

⁵⁶ 同上，頁 84。親和力即一般所謂之感應。有感斯應，其要在誠，即所謂「誠則靈」是也。

有智慧之善良者，死後方得成爲「自由神」。進而依其願力繼續修持，而上達更高境界。

「第三神論」思想標舉人類生命超越的奮鬥進取之道，彰顯道教傳統「我命由我不由天」之「造命」的積極精神。涵靜老人總結此義有言：

故人生之究竟，即為自我創造與奮鬥。⁵⁷

人不能糊裡糊塗、不明不白地過其渾渾噩噩之一生，自當有奮發向上之境界提升，不但一己得以了斷生死究竟大事，更因其能力大增而可濟世救人普渡眾生，此實乃宇宙間人已兩利之美善大事。人生之境界皆為自我創造與奮鬥之道果，此乃個人靈魂之自救，而非上帝恩典之救贖。成就「第三神」，除個人靈魂之自救了斷生死外，因其具有更高能力，並能參贊天地化育，參與上帝調節宇宙和諧運作之生生不息，此更顯人類存在的崇高價值，這是一種積極向上提升的奮鬥人生觀。此即「第三神論」所彰顯的核心精神。

四、歷史上的仙等說

《太平經》中的神仙系統是道書中最早出現的仙等說。《新境界》中所揭示之「第三神論」之神級系統，就其概念內涵而言，實指廣義之仙，蓋二者皆為人透過某種方式修行所達到的一種高級生命境界。故《太平經》中的仙等與《新境界》中的神級，都是對此高級生命境界的分等別類，前為古說，後為今論。

在《太平經》仙等說之後，歷史上對此課題迭有論說，以下概述其大要。

在東晉時期，葛洪即爰引《仙經》所云而指出仙有三品：

上士舉形昇虛，謂之天仙。中士遊於名山，謂之地仙。下士先死後蛻，謂之屍解仙。⁵⁸

仙之三品為：上士天仙、中土地仙與下士屍解仙，此雖有上中下之等級分判，然這主要是就成仙方式的不同所作的區分：舉形昇虛的為天仙、遊於名山的是地仙、先死後蛻的則是屍解仙。

約出於南北朝末的道經《洞玄靈寶定觀經》中言：

夫得道之人，凡有七候。一者心得定易，覺諸塵漏。二者宿疾普銷，身心輕爽。

⁵⁷ 《新境界》〈第四章生命之究竟〉，頁 68。

⁵⁸ 〈論仙卷二〉，王明撰，《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2 年五刷），頁 20。

三者填補天損，還年復命。四者延數萬歲，名曰仙人。五者鍊形為氣，名曰真人。六者鍊氣成神，名曰神人。七者鍊神合道，名曰至人。⁵⁹

在此將仙分四等：仙人、真人、神人與至人。這是就「廣義之仙」而論，延數萬歲的仙人，是為「狹義之仙」。

唐代茅山高道司馬承禎《坐忘論》一書中亦有其仙階之說，那是修道有成而達到的不同層次道果：

夫得道之人，心有五時，身有七候。心有五時者：一動多靜少；二動靜相半；三靜多動少；四無事則靜，觸事還動；五心與道合，觸而不動。心至此地，始得安寧，罪垢滅盡，無復煩惱。身有七候者：一舉動順時，容色和悅；二夙疾普消，身心輕爽；三填補天傷，還元復命；四延數千歲，名曰仙人；五鍊形為氣，名曰真人；六鍊氣成神，名曰神人；七鍊神合道，名曰至人。⁶⁰

凡得道之人，其安心坐忘要經歷「五時」（五個階段），養氣全形則會經過「七候」（七個層次）。修行者鑒察真道的功力，隨其所達到的「時」「候」而益加明澈。若修道者於修過程中身心階無此「五時七候」，那就是走上歧路，休想成道。在七候之論中，「仙」是延數千歲之人，此為「狹義之仙」。「廣義之仙」則包含延數千歲之仙人、鍊形為氣之真人、鍊氣成神之神人與鍊神合道之至人。此四等仙之義乃承繼《洞玄靈寶定觀經》之說。

晚唐道士吳筠則有三等仙之說，在《神仙可學論》一文中其言：

自凡而為仙，自仙而為真。真與道合，謂之神人。⁶¹

這表明成仙之後還可以進一步成為真人，而最高的位階是神人。在《宗玄先生玄綱論》〈以有契無章第三十三〉中吳筠亦言：

煉凡至於仙，煉仙至於真，煉真合於妙，合妙同乎神，神與道合，即道為我身。所以昇玉京，遊金闕，能有能無，不終不歿。⁶²

⁵⁹ 《洞玄靈寶定觀經註》，收於丁福保編，《道藏精華錄》（第三卷）（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年），頁305-306。

⁶⁰ 三家本《道藏》第22冊，頁897-898。

⁶¹ 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第二十六冊），華夏出版社，2004，頁46。

⁶² 同上，頁67。

成仙達神自有超乎凡人能力與不同凡響之生活，能有能無、能晦能光、無心而玄鑒、無翼而翱翔、不終不歿，昇玉京、遊金闕，歡壽無窮，「歡齊浩劫而無疆，壽同太虛而不可量」，自是長生不死之快活神仙。

約成書於唐高宗時題為清溪道士孟安排集的《道教義樞》，更將仙等分為繁複的三位二十七品。修道之人積德累行，依其所證果位不同，而有不同的品次階序。此一品次階序，書中引《洞神經》云：「神人、真人、仙人、道人、聖人、賢人、合共為道。」⁶³此六者乃世人得道之名，「神者，神妙無方；真者，堅純非假；仙者，遷昇改化；道者，虛通不壅；聖者，正名制作……正行居心；賢者，辯能才智。」⁶⁴又引《太真科》云：「鬼中立功，進登鬼仙者，皆號靈人。」⁶⁵此是鬼神得道之稱，「靈者識鑒通微。」⁶⁶書中進而又言：「名乃有七，位乃有三。一者仙位，二者真位，三者聖位。神道賢靈，更無別位，名號雖異，猶附三階。」⁶⁷修道之人，從凡夫起修，依其所成就之道果，可得不同位業，如上所述，神仙位業共有七名，即神人、真人、仙人、道人、聖人、賢人與靈人，然其位階是三，依次為仙位、真位、聖位。書中引陸修靜之言曰：「起自凡夫，積行成道，始化曰仙，仙化成真，真化成聖。」⁶⁸凡人修道有成可得仙、真、聖之不同位業，書中進一步引《太真科》之說，以仙真聖三位對應小中大三乘，仙為小乘，真為中乘，聖為大乘，其下則各有九品。小乘仙九品為：上仙、高仙、大仙、神仙、玄仙、真仙、天仙、靈仙、至仙；中乘真九品為：上真、高真、太真、神真、玄真、仙真、天真、靈真、至真；大乘聖九品為：上聖、高聖、大聖、神聖、玄聖、真聖、仙聖、靈聖、至聖。每一乘之九品又可分上中下三品，前三位為上品，中三位為中品，後三位為下品。⁶⁹書中言及「三九不同，而俱是無欲，觀體不無優劣，故有仙真聖殊。」⁷⁰雖說如此，仙真聖三乘二十七品之說已流於繁瑣，又未針對各品之殊異處作出詳細的說明，只以「觀體不無優劣」簡略帶過，已難解所分各品之確義。

約出於唐末五代，紀錄鍾離權傳授呂洞賓內丹修煉之法的傳道問答之道經《鍾呂傳道集》，書中所述五等仙之論可以說是歷史上最常被引述而廣為流傳，因而成為一般所最熟知的仙等說。《鍾呂傳道集》一書中即首論真仙，文中指出人有生、長、病、老、死之生命歷程，唯修持仙道，則可安而不病、壯而不老，甚至於可以生而不死。呂洞賓

⁶³ 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第五冊），華夏出版社，2004，頁 547。

⁶⁴ 同上。

⁶⁵ 同上。

⁶⁶ 同上。

⁶⁷ 同上，頁 548。

⁶⁸ 同上。

⁶⁹ 同上，頁 549。

⁷⁰ 同上。

求問其師：「念生死事大，敢望以不病不死之理，指教於貧儒可乎？」鍾離權告之曰：

人生欲免墮於輪迴，不入於異類軀殼，嘗使其身無病老死苦，頂天立地，負陰抱陽而為人，勿使為鬼。人中修取仙，仙中升取天。⁷¹

人首先要頂天立地做人，再則積極修煉成仙，再進而昇天做天仙，就能不病、不老、不死、不苦，才不會變成鬼而再度墮入輪迴。「人中修取仙，仙中升取天。」可說是其基本論點。人、鬼、仙是完全不同的存在狀態，它們的不同是依其陰陽混雜的程度所作的區分，書中對此有很明確的界定：

純陰而無陽者，鬼也；純陽而無陰者，仙也；陰陽相雜者，人也。⁷²

人作為陰陽相混雜的存在，他一方面可以知所修煉，卻陰存陽，超凡入聖，脫質成仙，而成為純陽的存在狀態；但另一方面也可能年少不修，恣情縱意，因而去陽存陰，死為純陰之鬼。仙是人修煉而成的純陽存在狀態，書中進一步指出，仙非一也，可分五等，而修仙之法則有三成：

法有三成者，小成、中、成大成之不同也。仙有五等者，鬼仙、人仙、地仙、神仙、天仙之不等，皆是仙也。鬼仙不離於鬼，人仙不離於人，地仙不離於地，神仙不離於神，天仙不離於天。⁷³

法有三成，仙有五等，「修持在人而功成隨分」，人們依法修煉，由其所達之分際而有不同之功效，即成級別不等之仙。五等仙之內涵如下：

（一）鬼仙：「五仙之下一也。陰中超脫，神像不明，鬼關無姓，三山無名。雖不入輪迴，又難返蓬瀛，終無所歸，止於投胎就舍而已。」⁷⁴

（二）人仙：「五仙之下二也。修真之士，不悟大道，道中得一法，法中得一術，信心苦志，終世不移。五行之氣，悞交悞合，形質且固，八邪之疫，不能危害。多安少

⁷¹ 《鍾呂傳道集》，丁福保編，《道藏精華錄》（第三卷）（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年），頁276。

⁷² 前揭書。

⁷³ 前揭書。

⁷⁴ 前揭書。

病，乃曰人仙。」⁷⁵

（三）地仙：「天地之半，神仙之才。不悟大道，止於中成之法，不可見功，唯長生住世而不死於人間者也。」⁷⁶

（四）神仙：「以地仙厭居塵世，用功不已。關節相連，抽鉛添汞而金精煉頂。玉液還丹，煉形成氣而五氣朝元，三陽聚頂。功滿忘形，胎仙自化。陰盡陽純，身外有身，脫質升仙，超凡入聖。謝絕塵俗以返三山，乃曰神仙。」⁷⁷

（五）天仙：「地仙厭居塵世，用功不已，而得超脫，乃曰神仙。神仙厭居三島，而傳道人間。道上有功，人間有行。功行滿足，受天書以返洞天，是曰天仙。」⁷⁸

唐末五代之高道杜光庭歸結修道成先之道主要有四：飛升之道、隱化之道、屍解之道與鬼仙之道，因而所成之仙亦有四等，其言曰：

夫神仙之上者，雲車羽蓋，形神俱飛；其次牝谷幽林，隱景潛化；其次解化托象，釧蛻蟬飛；又有積功未備，累德未彰，或至孝至忠，至貞至烈，或心不忘道，功未及人，寒棲獨煉於己身，善行不加於幽顯者，太上以其有志，太極以其推誠，限盡而終，魂神受福者，得為散爽之鬼，地司不判，鬼錄不書，逍遙福鄉，逸樂遂志，年充數足，得為鬼仙。然後生陰景之中，居王者之秩，積功累德，亦入仙階矣。⁷⁹

杜光庭仙等之分判自不同於鍾呂，最特別的是，杜光庭亦將死後有德之鬼亦列於神仙之林，其內涵既不同於葛洪舊身不改即生成就之仙，亦不同於鍾呂所稱純陰無陽之鬼。這種生前行善積德死後成仙之說，別有一番意趣。

南宋時道教學者白玉蟾在其《修真辨惑論》記載了其師陳泥丸（陳楠）所傳授的仙三等說。白玉蟾問其師：「修仙有幾門，煉丹有幾法。」其師陳泥丸答曰：「修仙有三等，煉丹有三成。」⁸⁰所言三等仙為：天仙、水仙與地仙。天仙之道能變化飛昇，上士可以

⁷⁵ 前揭書，頁 276-277。

⁷⁶ 前揭書，頁 277。

⁷⁷ 前揭書，頁 277-278。

⁷⁸ 前揭書，頁 278。

⁷⁹ 《墉城集仙錄·序》，載於《全唐文》卷九三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四冊，頁 4303。

⁸⁰ 白玉蟾，《修真辨惑論》，收於蕭天石主編，《白玉蟾全集》（上）（台北：自由出版社，2008年再版），頁 391-398。

學之，此是上品煉丹之法；水仙之道能出入隱顯，中士可以學之，這是中品煉丹之法；地仙之道能留形住世，庶士可以學之，此為下品煉丹之法。天仙自然是修道的最終目標，修行者唯有修到「遍體純陽，金筋玉骨，陽神現形，出入自然，此乃長生不死之道畢矣。」⁸¹所謂「純陽」，白玉蟾言：

人但能心中無心，念中無念，純清絕點，謂之純陽。當此之時，三尸消滅，六賊乞降，身外有身。⁸²

能修煉至純陽之體，即能出陽神，而有身外之身，此為修道的最終目標。然白玉蟾所稱之天仙為「純陽之體，能出陽神，而有身外之身」之說，就鍾呂而言其實只是「神仙」，尙未臻「天仙」之境，而「水仙」之等亦鍾呂所無。

金元時期創立全真教的王重陽亦有五等仙之說，他在《五篇靈文注》中注曰：

仙有五等。鬼仙不足取，人仙不必論，地仙住世長年，神仙出有入無，隱顯莫測，身外有身。能二其身者，是謂神仙。天仙者，列於神仙之上。⁸³

這基本上乃承繼鍾呂的觀點。而在《重陽真人金關玉鎖訣》中則別有五仙之說：

聞《傳道集》中有五等神仙：第一，不持戒，不斷酒肉，不殺生，不思善，為鬼仙之類；第二，養真氣長命者，為地仙；第三，好戰爭，是劍仙；第四，打坐修行者，為神仙；第五，孝養師長父母，六度萬行方便，救一切眾生，斷除十惡，不殺生，不食酒肉，協非偷盜，出意同天心，正直無私曲，名曰天仙。⁸⁴

王重陽雖說是聽聞《傳道集》之五等仙說，然實非鍾呂五等仙之說，其中無人仙而代之以劍仙。而其五等仙之內涵亦根本大異其趣，倒像是對五種仙的分類而不是定出等級。其中「地仙」僅是養氣長命者，而非留形住世長生不死者。而打坐修行者，王重陽即視之為「神仙」，然打坐修行者比比皆是，但他們未必皆能得道成仙，若只是打坐修行即稱之為「神仙」，未免太過於浮稱，虛譽過頭，缺乏實質意涵。王重陽之聽聞顯然有誤，但仍可視之為他對五等仙的一己之見，雖與鍾呂有異，然依上所論，「出意同天心，正直無私曲」的天仙確是其修道所追求的最終目標，然與鍾呂所言之「天仙」，其實質內

⁸¹ 前揭書，頁 395。

⁸² 〈為煙壺高士求翠虛妙悟全集書〉，前揭書，頁 941-942。

⁸³ 《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濟南：齊魯書社，2005年），頁 302。

⁸⁴ 前揭書，頁 287。

涵卻大異其趣。

明孫汝忠《金丹真傳》承鍾呂尙陽之說而論修仙次第：

夫一陰一陽之謂道，偏陰偏陽之謂疾。純陽而為仙，純陰而為鬼，半陰半陽則為之人。⁸⁵

半陰半陽之人透過修煉陰盡陽純而成仙，依修仙次第而有三等：

初為人仙，次為地仙，終為天仙。人仙者，地仙之因。地仙者，天仙之自也。⁸⁶

修仙有其次第，依序而得不同仙果，先人仙，次地仙，終為天仙，此時方得「功成名遂，大丈夫平生之事畢矣。」⁸⁷修仙須以此次第進階而上，無可躐等。三等仙之內涵如下：

補完氣血，復成乾體，復得外藥，結成內丹，此人仙也。採鉛煉汞，凝而為砂，真陽外來，聖胎脫化，此地仙也。玄座虛浮，懸一黍珠，餌之升仙，上朝天闕，此天仙也。⁸⁸

煉就純陽之乾體即為人仙，在此基礎上煉至陽神沖舉則成地仙，在地仙之基礎上積功累德，功德圓滿而得以上朝金闕升為天仙。人仙、地仙之修煉端在一己之力「由我而不由人」，能得天仙則「在彼而不在己」猶待他力之加持。在此，「天仙」近於鍾呂所說，然「煉就純陽之乾體即為人仙，在此基礎上煉至陽神沖舉則成地仙」，在鍾呂實即「神仙」，依前文所析，「人仙」尚未達純陽之體，「地仙」則尚未能陽神沖舉。

清乾隆、嘉慶年間著名道士、龍門派第十一代傳人元悟老人劉一明，在其所著《修真辨難》一書中，答其弟子之問：「聞之仙有五等，皆此一道乎？」時，亦直言仙有五等之說：

煉九還七返金液大還丹，了命了性，成金剛不壞之體，千百億化身隱顯不測，天仙之道即萬劫一傳之道也。從後天中返先天，還原返本，歸根復命，凝神聚氣，留形住世，長生而不死者，地仙之道，即以術延命之道也。受三甲符箓，煉上清

⁸⁵ 孫汝忠，《金丹真傳》卷二〈修真入門〉，收於徐兆仁主編，《金丹集成》（北京：中國人民出版社，1993年），頁157。

⁸⁶ 孫汝忠，《金丹真傳》自序，前揭書，頁140。

⁸⁷ 前揭書，頁155。

⁸⁸ 前揭書，頁140。

三洞妙法，飛雲走霧，避三災八難，求去無礙者，列仙之道，南宮護身之道也。修真空之性，極往知來，出陰神而屍解，不落惡趣者，鬼仙之道，即以道全形之道也。降服身心，保精養氣，住世而無苦惱者，人仙之道，乃培植後天之道也。

89

此五等仙爲：天仙、地仙、列仙、鬼仙與人仙。等級不同表示修道境界高低有別，其功夫道法亦各異，故有五道之不同：天仙之道，萬劫一傳之道；地仙之道，以術延命之道；列仙之道，南宮護身之道；鬼仙之道，以道全形之道；人仙之道，培植後天之道。

在注解張伯端《悟真篇》的著作《悟真直指》一書中，在注解「學仙須是學天仙，唯有金丹最的端」詩句時，劉一明亦對鬼仙、地仙、天仙之內涵有進一步的闡述，並指出天仙之道方是修真了脫生死之至道。其言曰：

夫脫生死之道，學仙之道也。但仙有數等：了性而出陰神者，鬼仙也；了命而留形住世者，地仙也；性命俱了，身外有身，形神俱妙，與道合真者，天仙也。鬼仙雖能陰神，出入自便，然而宅室不固，猶有拋身入身之患；地仙雖能留形住世，然而法身難脫，猶有幻身委物之累。

二者一落於有死，一落於有生，均未能了脫其生死。惟天仙脫幻身而成法身，超出造化之外，無生無死，能脫生死，與天齊壽，永久不壞也。學者欲脫生死，須學天仙。⁹⁰

「學仙須是學天仙」，天仙是學道修行的最高也是最終目的，因爲天仙「煅盡後天陰氣，無質生質，從微而顯，氣足神全。霹靂一聲，金蟬脫殼，身外有身，功成名遂，朝北闕而駕翔鸞，白日飛昇，爲純陽不死之天仙，豈不快哉！」⁹¹

以上簡述劉一明五等仙之論，亦明顯不同於鍾呂之五等仙說，不僅是仙等有差，內涵也多所不同。其「天仙」之名實乃合鍾呂「神仙」、「天仙」之義而稱之，「鬼仙」高於「人仙」，等級之分與鍾呂不同，「列仙」則爲鍾呂所無。

清乾隆時期，同爲龍門派第十一代的道士閻一得，他將修道成仙者統稱之爲「真人」，但分爲五等：天仙、水仙、地仙、神仙與鬼仙。⁹²仙之所以分爲五等，乃因「人秉

⁸⁹ 《修真辨難》，收於劉一明著，羽者、余耳點校，《道書十二種》（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6年），頁388-389。

⁹⁰ 前揭書，頁121-122。

⁹¹ 前揭書，頁123。

⁹² 《天仙心傳》，收於《藏外道書》（四川：巴蜀書社，1994年），第十冊，頁436。

習殊異，則修養功作，萬難一致。」⁹³依經中所述，閩一得乃融和鍾呂之五等仙與白玉蟾之三等仙之說而有所變易，其內涵亦迥異於鍾呂之論。

近代道教思想史上重要學者陳撻寧（1880-1969）亦有五等仙之說：

仙有五等：有鬼仙，有人仙，有地仙，有神仙，有天仙。鬼仙者，不離乎鬼也，能通靈而久存，與常鬼不同；人仙者，不離乎人者，飲食衣服，雖與人無殊，而能免老病死之厄；地仙者，不離乎地也，寒暑不侵，飢渴無害，雖或未能出神而能免衣食住行之累；神仙者，能有神通變化，進退自如，脫棄軀殼，飄然獨立，散則成氣，聚則成形；天仙者，由神仙之資格，在求向上之功夫，超出吾人所居之世界以外，別有世界，殆不可以凡情測也。⁹⁴

能修得人仙、地仙即可長生不死，但尙未能出陽神；及出陽神，就修得神仙之位，而有神通；若進而修至形神俱妙，脫離凡俗，則能白日飛昇證得天仙。此五等仙之名同於鍾呂所言，然其內涵雖相近於鍾呂所說，但亦多少有所出入，不盡相同。

由以上對仙等說之歷史考察可以看出，對修道成仙之仙的分等別級是十分紛雜的，有三等、四等、五等、甚至二十七等之說，差異甚大。在有些仙等說中，仙只是修行的一個過渡階位，並非修道的終極境界。雖說如此，並不影響修道成仙之為道教之核心信仰。《太平經》所言：「人無道之時，但人耳；得道則變易成神仙。」成仙之關鍵在於得道，未得道還是人，一但得道即成仙，可稱之為「廣義之仙」。然仙有初階作為邁向終級仙之過渡位階的仙，這樣的仙階可稱之為「狹義的仙」。「廣義之仙」則包含「狹義的仙」以及其他更高階的仙品，諸如真人、神人、至人等。

五、神仙之不同內涵

無論仙有幾等，基本上都是仙。仙等說自以仙論為基礎，釐清仙的意義應能更好地理解仙等說的內涵，然仙之意義與仙等說一樣紛雜。仙是人透過某種方式所成就的一種特殊存在樣態，至於此一特殊存在樣態之實質內涵為何，則存在很大的歧見，而形成不同的觀點，然大體而言可歸結為幾種類型。既有葛洪舊身不改的「肉體長生不死成仙」之說，亦有強調身外之身的鍾呂「陽神冲舉」說，杜光庭所謂「生前積德死後成仙」之說，還有全真教王重陽「全真成仙」之論。

⁹³ 前揭書。

⁹⁴ 〈孫不二女功內丹次第詩注〉，胡海牙總編、伍國忠主編，《中華仙學養生全書》（北京：華夏出版社，2006年），頁570。

葛洪舊身不改的「肉體長生不死」之說，在歷史發展的長期實踐觀察之下，可以說已被證偽。考察諸仙道大師們肉身在世之年壽實與一般常人差距不大，即足以證之。葛洪本人世壽六十一歲或說八十一歲；全真教創教之王重陽世壽不過五十八；在全真七子之中，丘處機入門最早，年齡最小，成道最晚，卻事功最大，也最高壽，亦不過是春秋八十。其它六子之世壽，依仙逝先後列之如下：孫不二六十四歲、馬丹陽六十一歲、譚處端六十三歲、劉處玄五十七歲、郝大通七十三歲、王玉陽七十六歲。⁹⁵歷代張天師八、九十、百歲高壽者有之，然三、四十歲就過逝的亦甚多。⁹⁶以上所舉，足證「肉體長生不死說」之荒誕虛謬。是故，仙等說中「留形住世，長生不死」的「地仙」應是不存在的，那可能只是人企盼長生不死享樂人間之願望的投射，一種無法實現的心理幻想。

鍾呂所言神仙之特徵為「陰盡陽純，身外有身，脫質升仙。」葛洪對於不死神仙的要求是「舊身不改」，但鍾呂對神仙的要求則是「身外有身」，亦即在既有舊身之外，煉就出另一新身，此身外之身鍾呂稱之為「陽神」。修道之士須修煉至出陽神，方成就陰盡陽純之神仙，自得浩劫永存長生不死，此可稱之為「陽神長生不死說」。

關於「陽神」之說，《神仙鑑》一書中有一則張伯端與禪僧澄一入定出神同赴揚州觀賞瓊花之記載：

天台有僧澄一修戒定慧，能入定出神，數百里間頃刻即到。紫陽與之雅志契合，一日謂曰：「今日能與遠遊乎？」僧曰：「可，願同往揚州觀瓊花。」二人即於靜室趺坐。紫陽至時，僧已先繞花三匝。紫陽曰：「可折一花為記。」少頃，久伸而覺。紫陽曰：「禪師瓊花何在？」僧袖手皆空，紫陽乃拈出與僧把玩，僧嘆服。

⁹⁷

此一記載，猶如神話，玄妙神奇，不可思議。其弟子大惑不解，疑而問曰：「同一神遊，何以有得有不得？」張紫陽答曰：

我金丹大道，性命雙修。是故，聚則成形，散則成氣，所至之地，真神現形，謂之陽神。彼之所修，欲速見功，不復修命，直修性宗，故所至，無復形影，謂之陰神。陰神不能動物，非大道也。⁹⁸

⁹⁵劉見成，〈修心見性·見性成仙：長春真人丘處機的修道思想〉，收於劉鳳鳴主編《丘處機與全真道—丘處機與全真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中國文史出版社，2008，頁102。

⁹⁶參見李申，《話說得道成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9，頁110-114。

⁹⁷徐道等撰，《神仙鑑》（七），廣文書局，2004二版，頁2927。

⁹⁸同上，頁2928。

張紫陽所言即出陽神與出陰神之別，此亦道佛修行道果之異。「出陽神」可說是道教生命超越之道的修行最高成就。此一生命境界，若為真實不妄，則非比尋常，真可說是高而難攀、玄不可測，似非理智所能解，自待修證至該境界方得契入體知。純陽真人呂喆有詩云：

莫言大道人難得，自是工夫不到頭。⁹⁹

全真教清和真人尹志平亦有言：

學者惟當修進功行，無求顯驗，莫起疑心，行之既至，自然有所開覺。¹⁰⁰

「行之既至，自然有所開覺」，莊子即言：「有真人而後有真知」(〈大宗師〉)，對「陽神說」之了知，亦復如是，只要功夫到頭，自然有所開覺。吾人行之未至，功夫不到頭，自無以妄論是非，故身外之身的「陽神長生不死說」自當備為一說。

杜光庭將死後有德之鬼亦列於神仙之林，其內涵既不同於葛洪舊身不改即生成就之仙，亦不同於鍾呂所稱純陰無陽之鬼。這種「生前行善積德死後成仙」之說，影響民間信仰甚鉅，一些在人間有功德於世的帝王將相似乎在死後都被神化而成仙，受到敬祀祭拜。

全真教王重陽「全真成仙」之說，既反對肉體長生不死，也不贊同死後之性靈不滅，又不同於陽神浩劫永存之論。王重陽在《立教十五論》第十五論〈論離凡世〉中即清楚地指出此點：

離凡世者，非身離也，言心地也。身如藕根，心似蓮花，根在泥而花在虛空矣。得道之人，身在凡而心在聖境矣。今之人欲永不死而離凡世者，大愚不達道理也。¹⁰¹

王重陽文中強調：「得道之人，身在凡而心在聖境矣」並嚴厲批判：「欲永不死而離凡世者，大愚不達道理也」，可見其長生不死成仙之說非指肉體永生不死，亦非死後之性靈不朽，著實別有義涵。王重陽在回應馬丹陽「何者名為長生不死？」之問時，答曰：「是這真性不亂，萬緣不掛，無去無來，此是長生不死也。」¹⁰²後來馬丹陽亦說：「但能澄

⁹⁹ 《純陽真人渾成集》，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第二十六冊)，華夏出版社，2004，頁269。

¹⁰⁰ 《清和真人北遊語錄》(卷二)，同上書，2004，頁737。

¹⁰¹ 《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279。

¹⁰² 《重陽真人授丹陽二十四訣》，《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295。

心遣欲，便是神仙。」¹⁰³王重陽又明白指出：「務要諸公得識真性。不曉真源，盡學旁門小術，此是作福養身之法，並不干修仙之道、性命之事，稍為失錯，轉乖人道。」¹⁰⁴又有詩云：「修行須借色身修，莫帶凡軀做本求。假合四般終是壞，真靈一性要開收。」¹⁰⁵由此可明鑑其義旨，全真教之修道非延年長生之養形小術，而是超生死的修仙大道，此即丘處機之所言：「吾宗所以不言長生者，非不長生，超之也。此無上大道，非區區延年小術耳。」¹⁰⁶此無上修仙大道乃是「性到虛空，豁達靈明。」¹⁰⁷王重陽即有詩云：「本來真性喚金丹，四假為爐煉做團；不染不思除妄想，自然滾出入仙壇。」¹⁰⁸

六、結語

依上所論仙之內涵，《太平經》中所論之仙雖紛雜不一，然其主調仍在積學修善不止而得道成仙，這是生前修持即身成就而獲長生不死之果，因此可歸屬於葛洪所謂舊身不改的「肉體長生不死成仙」之說。而《新境界》所言之神論，則指人死後所成就的從自由神到上帝以下之不同狀態的逐級和子，這些逐級神媒乃生前行善積德所成就之道果，此說實近於杜光庭所謂「生前積德死後成仙」之說。《太平經》中所論之仙乃生前成就已得長生不死，既然已經長生不死，自然無須論及死後之種種。《新境界》之生命觀是一種輪迴的生命觀，生前若無法修行至某種程度則死後仍將墮入輪迴的命運，不得解脫。所以，《新境界》之第三神論是一種生前修持死後得解脫的修行生命觀。這是二者最大的不同。

然而，不管是生前修持即身成就，還是生前修持死後解脫，都展現了「我命在我不由天」這一核心精神。修道成仙（神）的根本就是追求一種生命自主的轉化超越，成就更高的生命境界。生命超越之道就是超凡、入聖、登真之價值轉化而止於至善的艱辛奮鬥歷程，那是基於生命反思之心靈價值覺醒所啟發的超越性實踐行動，此一超越性的實踐行動時即吾人面對存在困境的拯救之道（way of salvation）。此一拯救之道也就是吾人在超凡入聖登真的生命價值理念下所進行的存有論上的朝聖（pilgrimage of Being）。生命若無向上一層境界之翻轉超越，終難避免陷於在下層生命中諸多善惡對立的爭奪拉

¹⁰³ 《丹陽真人語錄》，《馬鈺集》，趙衛東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 251。

¹⁰⁴ 〈玉花社疏〉，《重陽全真集》卷之十，《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 159。

¹⁰⁵ 〈諸散人求問〉，《重陽全真集》卷之十，《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 143。

¹⁰⁶ 《丘祖全書節輯·丘祖語錄》，收於蕭天石主編，《呂祖心法傳道集·丘祖全書節輯合刊》，台灣自由出版社，1998，頁 251。

¹⁰⁷ 〈長春丘真人寄西州道友書〉中言：「有一等道人，丹田搬運，亦是下等門戶爾，乃教初根小器人。若性到虛空，豁達靈明，乃是大道，此處好下手，決要端的功夫。」，《真仙直指語錄》卷上，《道藏》第三十二冊，頁 437。

¹⁰⁸ 〈金丹〉，《重陽全真集》卷之二，《王重陽集》，白如祥輯校，齊魯書社，2005，頁 30。

扯。只有生命境界之超越方能徹底解決人生根本的勞苦煩憂，這是修道成仙所揭示的一種以道觀之安身立命之道。(2009-10-12 初稿於涵宇書齋)